

“7.28” 路外道路交通事故调查报告

2021年07月28日18时28分，海港分局指挥中心接到消防队队长骆晨电话报警称：在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作业区400新中心堆场发生一起事故，有人受伤被困车内，要求出警处理。海港分局指挥中心指派分局值班人员赶往现场。

一、路外道路交通事故经过：

2021年07月28日18时00分，李耀雄驾驶桂N86951重型自卸货在400新中心堆场工地通道进行卸砂石作业，在未完全放下车厢的情况下自北向南行驶，在行驶过程中，车厢顶部碰撞到上方的输送带钢筋横梁，导致横梁掉落砸到驾驶室车顶，造成桂N86951重型自卸货车头严重变形，李耀雄经送医抢救无效死亡的单方路外道路交通事故。

二、当事人基本情况：

李耀雄，男，1987年12月20日出生，准驾车型：B2，驾驶证号：450621198712202319，户籍地址：广西上思县在妙镇平良村那固屯10号，交通方式：桂N86951重型自卸货车，车辆所有人：广西钦州保税港区河海贸易有限公司。

三、事故原因分析：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作业场所内道路，无关社会车辆严禁通行，此事故属于路外道路交通事故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七十



七条“车辆在道路以外通行时发生交通事故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接到报案的，参照本法有关规定办理”规定，做出如下事故原因分析：

（一）李耀雄驾驶机动车不按操作规范在未完全放下车厢的情况下行车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“机动车驾驶人应当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按照操作规范安全驾驶、文明驾驶。”是导致此次事故发生的根本原因。

防城港市公安局海港分局

2024年7月29日